江西理工大学教务处

教务通知〔2018〕95号

关于教师申请开设2018-2019学年第二学期校级公选课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门）：

2018-2019学年第二学期校级公选课的开设采取由教师网上进行开课申请，教务处审核批准，学生网上选课的方式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1. 申请开课的教师应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,且应具备一年以上的高校教学工作经历。

对于未承担过课程主讲任务的教师,应按照《江西理工大学新开课和开新课的管理办法》（理工教务字〔2011〕32号），按程序提出新开课申请，获批后方可开课；教师所申请开出的课程为本人以前未曾主讲过的，应按教师开新课程序申请。

2. 教师必须在教务管理系统(http://jw.jxust.edu.cn)网

上申请方才有效。

3. 教师网上申请开课时间:第十三周周三至第十四周周五(2018 年 11 月 28 日～2018 年 12 月 7 日)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4. 教师申请时，如果教务管理系统课程库里没有任课教师要开的课程(课程代码)，应按附件二填写一份《江西理工大学校级公选课申请表（开新课)》报教务处，同时提交课程简介、教学目的、教学要求、教学大纲的电子稿，由教务处管理员在课程库里添加课程(课程代码)，教师再去网上办理申请。

5. 一个教学班(一条任务)提交一份申请，普通教师只能提交二份申请(二个教学班)，公共文艺教研室教师最多不能超过四份申请(四个教学班)。

6. 开课对象为 2016-2017 级学生。资环、冶金、材料三个学院 2016-2017 级学生的校级公选课均在黄金校区开设，其他学院开课地点为校本部，2018 级新生不开校级公选课。

7. 教师申请公选课学分应为 1.0 或 1.5。校级公选课开课时间可安排在第 4 周起的周一至周四 9.10 节，一周 2 学时，有特殊要求的老师请在“申请说明”栏内填写清楚。

8. 所有公选课只开设理论讲课学时，不设课内实验。

9. 所有网上申请课程经教务处审核同意后将安排上课时间地点,申请开课的教师可通过教务管理系统查看校级公选课情况。

同意开设的课程挂在教务系统上由学生自主选择，如果某个教学班选课人数达不到30人，该教学班停开，已选该教学班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改选其它课程。

10. 校级公选课考试安排：所有校级公选课考试均利用最后一次上课时间进行。如另需考试教室，任课教师可向教务处课程考试岗负责人张萍申请，并且考前一周将考试安排通知本教学班学生。

11. 校级公选课网上申请具体操作过程见附件一。

附件：1.校级公选课网上申请具体操作过程

2.江西理工大学校级公选课申请表（开新课）

（附件通过OA发给各学院教学秘书）

教务处

2018年11月27日